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19采购项目专家评审费		评价年度	2019年		评价金额	80			
	联系人	黄艳萍		联系电话	8379633		联系邮箱				
	项目开始时间	2019-01-01		项目完成时间			2019-12-31				
	实施文件依据	根据韶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韶机编发[2016]6号、[2017]5号和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韶府办[2016]40号的通知要求，将全市10个县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调整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分支机构，包括：浈江分中心、武江分中心、曲江分中心、乳源分中心、乐昌分中心、始兴分中心、南雄分中心、仁化分中心、翁源分中心、新丰分中心）。2019年市中心及各分中心进行采购项目招标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专家评委，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应获得合理的劳务报酬。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19		80		80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19		36.97		36.97				
			0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19	专家评审劳务费				34.97			
			2019	维修（护）费				2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2019年采购项目专家评审费预算80万元，期中调减金额28万元，调减后预算金额52万元。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否					
	预期阶段性目标	预算支出根据招标项目的多少来确认专家评审费的支出，2019年上半年预计30万元，月均5万元，2019年下半年预计支出50万元，月均8.3万元。因招标项目减少，2019年9月份调减此项目预算28万元。全年预算支出调整为52万元。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实际支出36.97万元，完成预算数的71.1%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其他指标	实际支出与计划支出率，计算方法： （劳务报酬实际支出/劳务报酬计划总支出）*100%	100%	71.1%	因不可预计的采购项目减少，采购项目专家评审费相应减少。					

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情况	产出指 标						
			质量指标	招标投标程序的规范性	招标投标程序100%符合有关规定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其他指标	是否及时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计算方法：按实际发生数统计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其他指标	是否及时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计算方法：按实际发生数统计	100%	100%	已完成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年初预算为80万元，年中调减28万元，调整后预算支出为52万元。

备注：附件2-1、2-2、3在附件中上传。